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
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
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书

建设单位：十堰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目录

1.公众参与的目的.....	3
2.公众参与调查.....	3
2.1 调查内容.....	3
2.2 项目公开公示情况.....	4
2.2.1 网络公示.....	4
2.2.2 现场公开.....	10
2.2.3 报纸公开.....	12
3.四性分析.....	15
3.1 程序合法性分析.....	15
3.2 程序合法性分析.....	16
3.3 对象代表性分析.....	16
3.4 结果真实性分析.....	16
3.5 小结.....	17

1.公众参与的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一切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环境的义务，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也明确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第五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公众参与是完善科学决策的一种有效途径。其目的是为了广泛了解和掌握民众在环境保护方面对项目的建设的要求和意见，让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知情权、发言权和监督权。公众参与的实施有利于加深民众对项目潜在环境影响的了解，有利于确定替代方案或设计方案，有助于更加广泛地取得项目周边地区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同时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在设计和施工中将会充分考虑公众参与的意见，使项目开发建设可能产生的与公众有关的重大项目环境问题得以缓解和协商解决。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有：

- （1） 给予公民表达他们意见的机会；
- （2） 提供公民对项目建设后果施加影响的机遇；
- （3） 提高一个评价项目为消减负面影响所采取的各种措施的公众可接受性；
- （4） 满足公民法定的各种要求。

希望通过对公众意见的调查，以便最大限度满足各方需要，实现各方协调。

2.公众参与调查

2.1 调查内容

本项目主要调查内容如下：

- 1、被调查对象对本项目建设所持的态度；
- 2、被调查对象认为项目建设过程对环境带来的主要不利影响；
- 3、项目建设对区域声环境、空气环境、水环境等环境要素的影响，以及公

众的接受程度与减缓不利环境影响的建议。

2.2 项目公开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施行）第十一条规定：“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因此，本次公众参与是通过“网络公示”、“现场公开”、“报纸公开”三种方式同步公开，让部分民众利用手机或电脑进入环评互联网网站了解本项目的建设信息并填写调查问卷。

2.2.1 网络公示

为了便于公众及时了解拟建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于2020年8月4日在环评互联网网站上发布了有关该项目公众参与的公告，详见表2-1。（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0971-1-1.html>）

表 2-1 第一次网上公示网页

发帖
回帖

返回列表

查看: 142 | 回复: 0

[一次公示]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 [复制链接]

发表于 2020-8-4 11:07 | 只看该作者

onekey 楼主 电梯直达

everything

4 4 28
主题 帖子 金钱

环评论坛—初级萌生

积分 14

本帖最后由 everything 于 2020-8-4 11:22 编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和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将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饰面用大理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

建设单位：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郎庙山矿区位于十堰市郧阳区正北方位，直距约19公里，行政隶属郧阳区大柳乡管辖，其地理坐标为：东经：110°51'25"，北纬：33°00'32"。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概况：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村南侧的郎庙山，处于大柳乡境内。矿场规划面积为1.5786平方公里，项目总投资为13388.31万元，其中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预计投入11514.21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程费用预计 614.69 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预计为 1259.41 万元。矿山可采荒料量为216.53万立方米，设计矿山生产规模为10万立方米（荒料）年，矿山服务年限约为22.15年，其中生产年限21.65年，基建期0.5年。矿山闭坑后需进行为期1年的全面复垦工作，全面复垦后需进行3年的管护和监测，确定该矿山生态复绿期限为20.15年（2020年7月—2040年9月）。治理分区划分为一个重点防治区和一个一般防治区。其中：重点防治区面积为51.8286hm²，占评估区面积的20.21%；一般防治区面积为204.6604hm²，占评估区总面积79.79%。本项目矿山采取露天开采、凹槽式从上至下分层台阶顺切法开采的方式。采矿工艺顺序为：凿岩爆破（锯切）—分离—翻倒—解体—整形—装载—清运。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主要为：挡土墙工程、排水沟工程、封边墙工程和监测工程。本次土地复垦的责任面积约50.9798hm²，实际土地复垦面积约50.9798hm²，复垦率为100%。通过土地复垦，预计恢复旱地0.9666hm²、有林地50.0132hm²。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十堰市郧阳区城关镇柏江大道81号

联系人：鲁坤

联系方式：13636166688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武汉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工

联系电话：027-87888075

联系邮箱：45081075@qq.com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南国雄楚广场A3栋1812室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渠道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公司等提交公众意见表。

联系电话：027-87888075

联系邮箱：45081075@qq.com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南国雄楚广场A3栋1812室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渠道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公司等提交公众意见表。

公告单位：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04日

[? 郎庙山大理石矿公众参与调查\(个人\).docx](#)
19.55 KB, 下载次数: 1

[? 郎庙山大理石矿公众参与调查表\(团体\).docx](#)
18.75 KB, 下载次数: 1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饰面用大理岩矿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团体）

工程概况：

十堰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拟在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建设饰面用大理岩矿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村南侧的郎庙山，处于大柳乡境内。矿场规划面积为 1.5786 平方公里，项目总投资为 13388.31 万元，其中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预计投入 11514.21 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程费用预计 614.69 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预计为 1259.41 万元，矿山可采荒料量为 216.53 万立方米，设计矿山生产规模为 10 万立方米（荒料）/年，矿山服务年限约为 22.15 年，其中生产年限 21.65 年，基建期 0.5 年，矿山闭坑后需进行为期 1 年的全面复垦工作，全面复垦后需进行 3 年的管护和监测，确定该矿山生态复垦期限为 26.15 年（2020 年 7 月—2046 年 9 月），治理分区划分为一个重点防治区和一个一般防治区，其中：重点防治区面积为 51.8286hm²，占评估区面积的 20.21%；一般防治区面积为 204.6604hm²，占评估区总面积 79.79%。本项目矿山采取露天开采、凹槽式从上至下分层台阶锯切法开采的方式，采矿工艺顺序为：凿岩爆破（锯切）→分离→翻倒→解体→整形→装袋→清运。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主要为：挡土墙工程、排水沟工程、封边墙工程和监测工程。本次土地复垦的责任面积约 50.9798hm²，实际土地复垦面积约 50.9798hm²，复垦率为 100%。通过土地复垦，预计恢复旱地 0.9666hm²、有林地 50.0132hm²。

工程在建设期和运营期对自然和社会环境将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充分考虑公众的意见，特向您发送本调查表，请根据您的看法选择一个或多个答案。在此，对您的积极参与和认真答卷，我们由衷的表示感谢！

被调查人情况：

被调查单位名称		被调查人姓名及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调查内容（请在口内打√）

1、贵单位是否了解湖北省十堰市大柳左溪寺郎庙山饰面用大理岩矿项目的相关情况？

(1) 完全清楚 (2) 部分清楚 (3) 完全不清楚

2、该项目的建设贵单位规划或发展目标的协调性？

(1) 符合 (2) 基本符合 (3) 不符合

如不符合，请说明原因：_____

<p>3、贵单位认为该项目的建设是否有可利于区域经济发展？↵</p> <p>(1) 有利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利 <input type="checkbox"/> ↵</p>
<p>4、贵单位认为该项目的建设对本地区的生态环境改善有何影响：↵</p> <p>(1) 有利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利 <input type="checkbox"/> (3)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p>
<p>5、贵单位对该项目建设的态度？↵</p> <p>(1)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p> <p>如反对，请说明原因： _____ ↵</p>
<p>6. 贵单位对项目建设的建议和意见？↵</p> <p>↵</p> <p>↵</p> <p>↵</p> <p>↵</p>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饰面用大理岩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

众参与调查表（个人）

工程概况

十堰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拟在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建设饰面用大理岩矿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村南侧的郎庙山，处于大柳乡境内。矿场规划面积为 1.5786 平方公里，项目总投资为 13388.31 万元，其中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预计投入 11514.21 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程费用预计 614.69 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预计为 1259.41 万元。矿山可采荒料量为 216.53 万立方米，设计矿山生产规模为 10 万立方米（荒料）/年，矿山服务年限约为 22.15 年，其中生产年限 21.65 年，基建期 0.5 年。矿山闭坑后需进行为期 1 年的全面复垦工作，全面复垦后需进行 3 年的管护和监测，确定该矿山生态复垦期限为 26.15 年（2020 年 7 月—2046 年 9 月）。治理分区划分为一个重点防治区和一个一般防治区，其中：重点防治区面积为 51.8286hm²，占评估区面积的 20.21%；一般防治区面积为 204.6604hm²，占评估区总面积 79.79%。本项目矿山采取露天开采、凹槽式从上至下分层台阶锯切法开采的方式，采矿工艺顺序为：凿岩爆破（锯切）→分离→翻倒→解体→整形→装载→清运。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主要为：挡土墙工程、排水沟工程、封边墙工程和监测工程。本次土地复垦的责任面积约 50.9798hm²，实际土地复垦面积约 50.9798hm²，复垦率为 100%。通过土地复垦，预计恢复旱地 0.9666hm²、有林地 50.0132hm²。

工程在建设期和运营期对自然和社会环境将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充分考虑公众的意见，特向您发送本调查表，请根据您的看法选择一个或多个答案。在此，对您的积极参与和认真答卷，我们由衷的表示感谢！

被调查人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文化程度		民族	
职业		住址				联系电话			

调查内容（请在口内打√）

- 1、您是否了解湖北省十堰市大柳左溪寺郎庙山饰面用大理岩矿项目的相关情况？
 - (1) 完全清楚
 - (2) 部分清楚
 - (3) 完全不清楚
- 2、您对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
 - (1) 很满意
 - (2) 较满意
 - (3) 一般
 - (4) 不满意
- 3、您认为项目的建设可能对周围改变环境造成的影响有哪些？
 - (1) 水污染
 - (2) 大气污染
 - (3) 生态恶化
 - (4) 噪声
 - (5) 其他 _____
- 4、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对当地产生哪些作用？（可多选）
 - (1) 促进经济发展
 - (2) 有利用生态环境改善
 - (3) 改善当地人民生活水平
 - (4) 有利于推动自然开发

(5) 其他 _____	1
5. 如果工程需要占用耕地、林地或搬迁, 您希望用那种方式补偿? _____	1
(1) 实物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2) 货币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 _____	1
6. 您是否支持该项目建设? _____	1
(1)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2)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3)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1
7. 建议和要求: _____	1
_____	1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2020年8月17日在环评互联网网站上发布了该项目环评的第二次公示，详见下表2-2。（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表 2-2 第二次网上公示网页

查看: 39 | 回复: 0

【二次公示】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复制链接]

发表于 2020-8-17 18:52 | 只看该作者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要求，目前《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在对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信息进行第二次公告，公告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建设项目名称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

2、建设项目概要
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对十堰市郧阳区朗庙山矿区进行开采，开采对象为拟设矿区范围内饰面用大理岩矿。拟设矿区范围内保有饰面用大理岩矿资源储量1885.45万立方米，设计利用资源储量1569.40万立方米，回采率90%，矿山可采储量为1412.46万立方米。工程建设规模为10万立方米/年，矿山生产服务年限为22.15年，采用露天开采、破碎-筛分、自上而下水平台阶采矿的工艺，主要产品为饰面用大理岩。矿山恢复治理工程分区划分为重点防治区和一般防治区，面积分别为51.8286hm²、204.6604hm²。同时将综合治理工作分为近期、中期、远期三个阶段进行。主要工程内容为挡土墙、排水沟工程、封边墙工程、监测工程。采取边开采边治理的方法，考虑到矿山闭坑后的生态复绿及后期监测管护时间预计3年，确定该矿山生态复绿期限为26.15年（2020年7月—2046年9月）。项目区已损毁和拟损毁土地面积共50.9798hm²，经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实际复垦土地面积50.9798hm²，设计复垦率为100%。通过土地复垦，预计恢复有林地50.0132hm²。

二、项目建设和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名称
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坤
联系电话：13636166688
地址：十堰市郧阳区城关镇沿江大道81号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1、环评机构名称
武汉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环评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27-87888075



4 主题 | 4 帖子 | 28 金钱

环评论坛—初级蒙生

积分 14

地址：十堰市郧阳区柳林镇柳林大道02号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1、环评机构名称
武汉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环评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27-87888075
联系邮箱：45081075@qq.com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南国雄楚广场A3栋1812室

四、环境影响工作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1、工作程序

- ①评价机构接受建设单位委托，并研读项目设计和规划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
- ②现场初步踏勘；
- ③识别环境影响、筛选评价重点；
- ④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同时委托环境监测机构进行环境现状监测）；
- ⑤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⑥提出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给出评价结论、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 ⑦建设单位报送相关部门审批。

同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公众参与，征求公众对本项目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态度，并将其反映到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公参专题中。

2、工作内容

- ①对项目进行分析，了解项目概况和主要环境影响因素；
- ②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掌握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
- ③预测、分析、评估项目对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影响；
- ④制定相应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 ⑤进行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 ⑥公众参与；
- ⑦给出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明确结论。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附件1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联系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查阅报告书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针对项目拟建地周边的居民及有关单位团体，也欢迎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群众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七、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接：附件1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联系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查阅报告书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针对项目拟建地周边的居民及有关单位团体，也欢迎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群众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七、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团体）网络链接：附件2

公众意见表（个人）网络链接：附件3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主要为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见附件1，可自行下载），另外公众还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反映其意见。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期为自公示日起10个工作日。

附件1：《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附件2：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团体）

附件3：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个人）

公告单位：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7日

附件2：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16.68 KB, 下载次数: 0

附件3：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17.31 KB, 下载次数: 0

附件1：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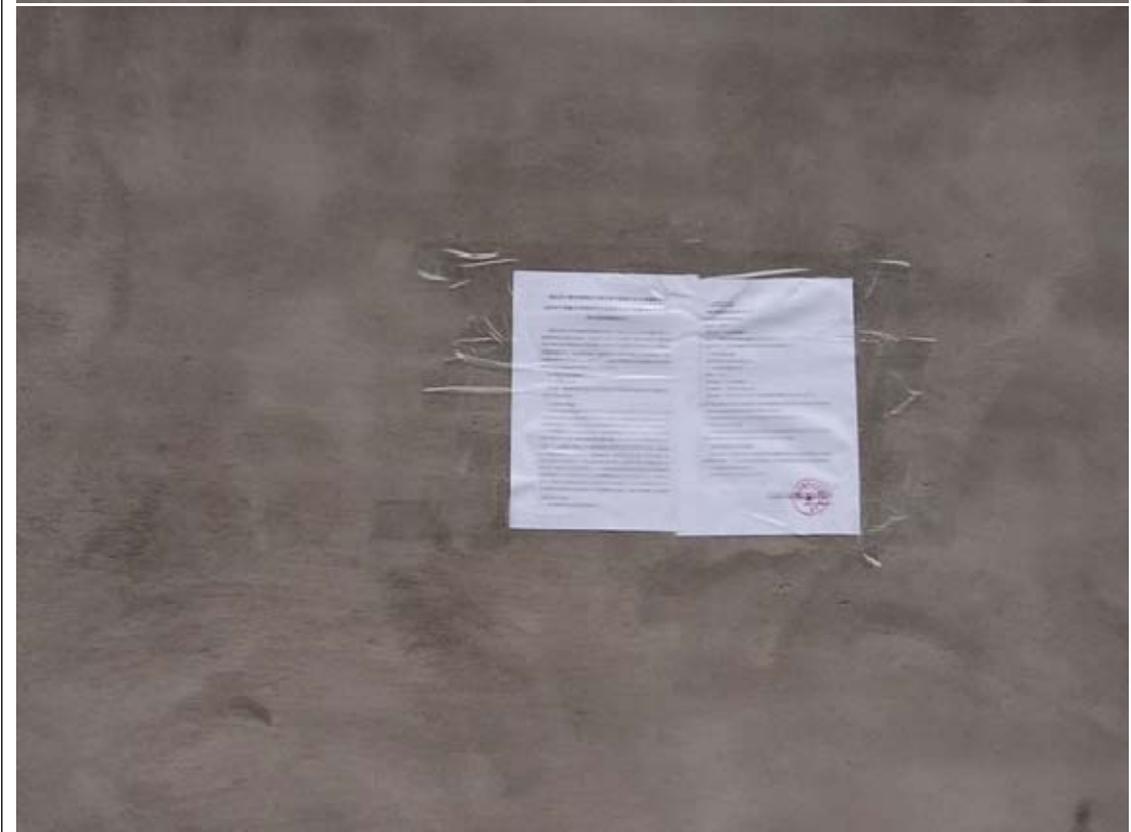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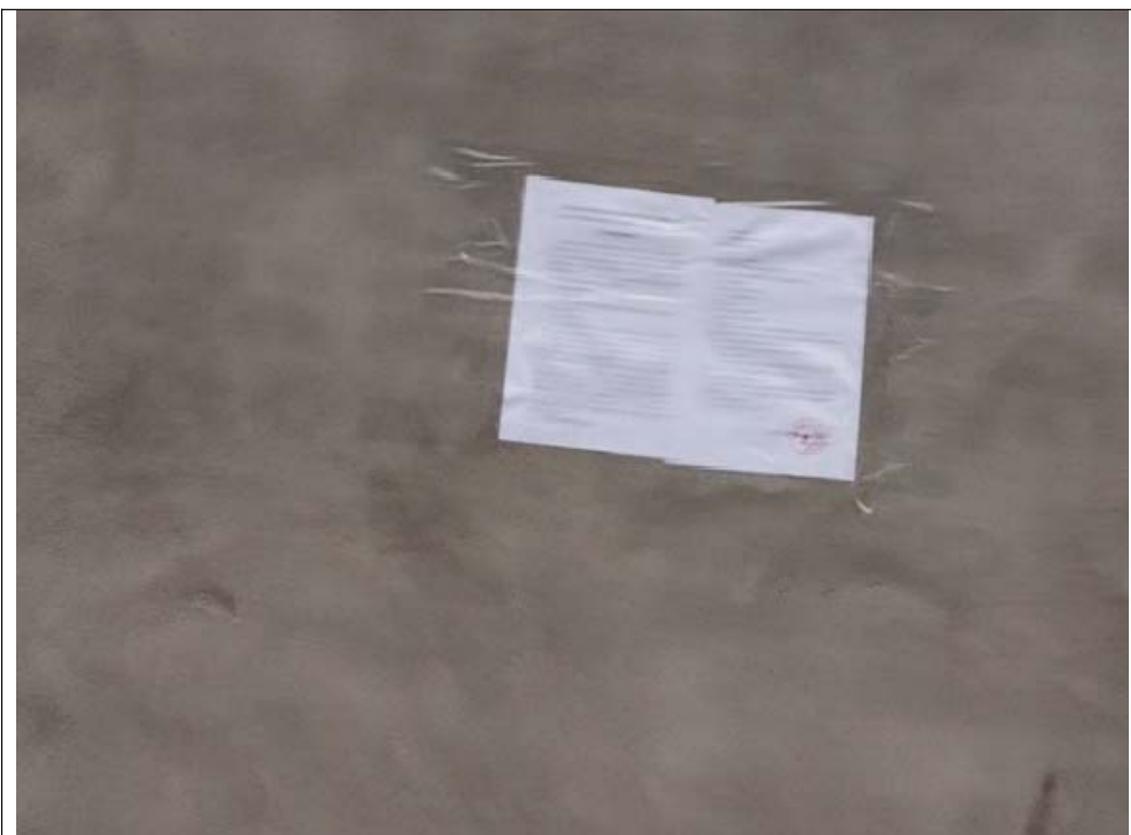
3.95 MB, 下载次数: 1

#在这里快速回复# 快速回复

2.2.2 现场公开

本次现场公开梅子关居民点及项目周边张贴了公众参与公示，征求周边群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沿线公示情况见下表 2-3。

表 2-3 项目现场沿线公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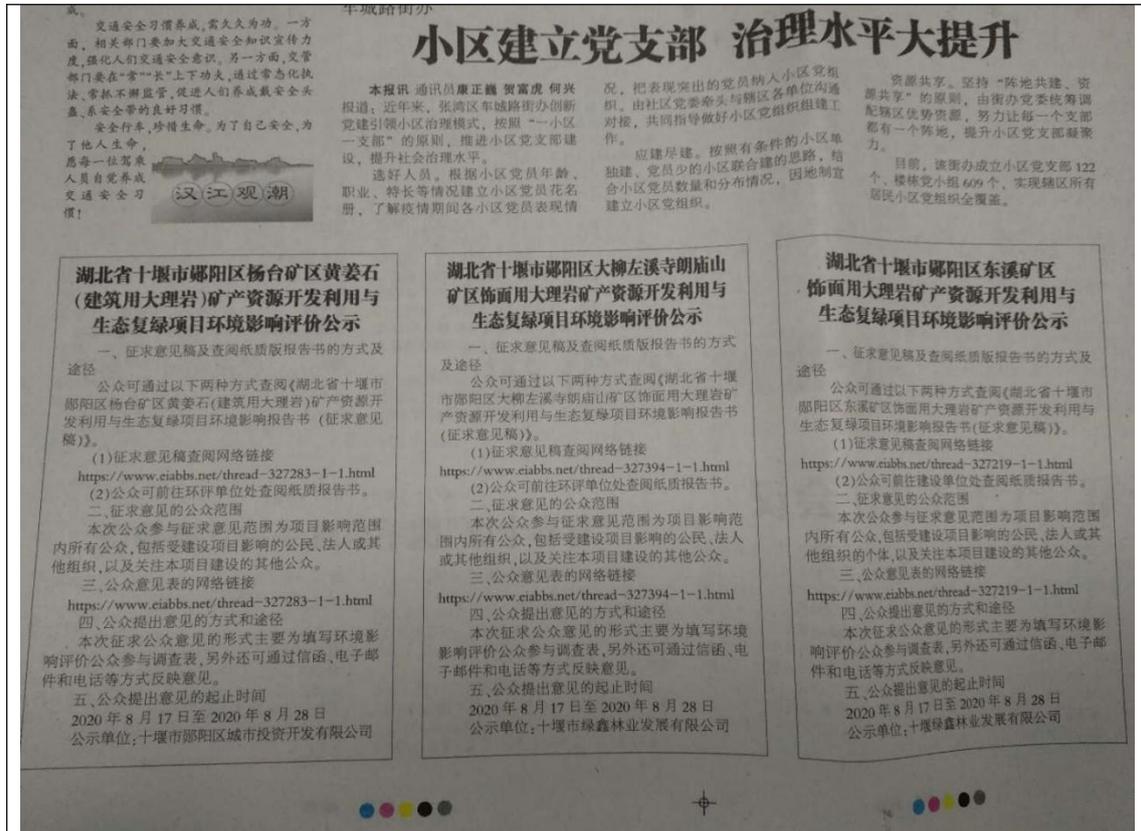


梅子关现场公示情况

2.2.3 报纸公开

本次公众参与报纸公开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和 2020 年 8 月 25 日在十堰日报上公开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报纸公开公示情况见下表 2-4。

表 2-4 报纸公开公示情况



设,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选好人员。根据小区党员年龄、
职业、特长等情况建立小区党员花名
册,了解疫情期间各小区党员表现情

独建、党员少
合小区党员数量和分布情况,
建立小区党组织。

黄姜石 利用与 公示

的方式及

省十堰市
产资源开
征求意见

-1.html
报告书。

影响范围
去人或其

-1.html

环境影
电子邮

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 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 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
及途径

公众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查阅《湖北省十堰
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
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1)征求意见稿查阅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2)公众可前往环评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范围为项目影响范
围内所有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
或其他组织,以及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主要为填写环境
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另外还可通过信函、电
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反映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8月17日至2020年8月28日

公示单位: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2日报纸公示情况

全市公路工作半年调度暨国道迎国检现场会召开 咬定目标不放松 努力完成各项任务

本报讯 记者马胜江 通讯员张浣溪报道：8月21日，全市公路工作半年调度暨国道迎国检现场会在丹江口市召开。会议通报了上半年全市公路工作取得的成效，对下半年全市公路工作及迎国检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今年上半年，全市公路系统坚持疫情常态化防控不放松、坚持项目建设扩面提速不放松、坚持“十四五”规划以民为本不放松、坚持公路养护管理攻坚克难不放松、坚持安全应急高压态势不放松，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下半年全市公路系统要咬定两大目标、完成五项任务、把握三个问题。咬定两大目标，即确保国道迎国检成绩进入全省前列，确保公路建设投资冲刺全省第一；完成五项任务，即着力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决定性成果，在做好疫情防控基础上，全力推进公路工程项目达产达效；千方百计确保全市公路系统“十三五”收好官、“十四五”开好局，推动一批打基础、补短板、强功能、利长远的工程项目早日落地见效；驰而不息推动安全生产工作平稳向好，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抓手，以安全示范路段创建为载体，建立问题整改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加大地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加足马力做好公路应急保障工作，结合我市汛期特点，靠前指挥，加强巡查排险、请示报告、排险保畅；持续发力，做好“公路桥梁三年消危”硬账，对全市危病

桥全面摸底、细化分类、分层实施，全面提升公路桥梁安全运行水平。把握三个问题，要吃透政策，积极争取支持，敢于担当作为，抢抓中央、省、市各级政策持续释放有利时机；要抓紧项目前期，做好对上对接工作，为来年项目开工建设创造有利条件。

会议要求，全市公路系统各部门一要紧紧扭住关键环节，提前谋划、查漏补缺，抓住重点、打造亮点。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东溪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
公众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查阅《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东溪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1)征求意见稿查阅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219-1-1.html>

(2)公众可前往建设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范围为项目影响范围内所有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个体，以及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219-1-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主要为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另外还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反映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8月17日-2020年8月28日

公示单位：十堰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
公众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查阅《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1)征求意见稿查阅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2)公众可前往环评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范围为项目影响范围内所有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主要为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另外还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反映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8月17日-2020年8月28日

公示单位：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杨台矿区黄姜石(建筑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
公众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查阅《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杨台矿区黄姜石(建筑用大理岩)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1)征求意见稿查阅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283-1-1.html>

(2)公众可前往环评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范围为项目影响范围内所有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283-1-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主要为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另外还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反映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8月17日-2020年8月28日

公示单位：十堰市郧阳区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司，确保公路建设投资利益至省第一；
五项任务，即着力巩固拓展疫情防控
定性成果，在做好疫情防控基础上，全
推进公路工程项目达产达效；千方百
录全市公路系统“十三五”收好官、
整改和制度措施；
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加足马力做好公路
保畅工作，结合我市汛期特点，靠前指
强巡查排查、请示报告、排险保畅；持
结好“公路桥梁三年消危”硬账，对全

公示

径
鄂阳
态复

所
的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
公众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查阅《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朗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1)征求意见稿查阅网络链接：
<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2)公众可前往环评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范围为项目影响范围内所有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eiabbs.net/thread-327394-1-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主要为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另外还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反映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8月17日~2020年8月28日
公示单位：十堰市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5日报纸公示情况

3.四性分析

3.1 程序合法性分析

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2018年7月16日发布，2019年1月1日开始实施）要求进行，对工程内容分别进行了两

次网上信息公示、报告书张贴公示、报告书全本公示、媒体公示以及对项目沿线群众展开了公众参与调查。

环评单位接受委托时间为2020年8月3日，第一次信息公示的时间为2020年8月4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工作日）内进行信息公示”的要求。2020年8月，在环评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评价组在沿线受项目影响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点张贴公告（2020年8月17日~8月28日），同时将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在环评互联网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环评公示予以公示，并于2020年8月22日及8月25日在十堰日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

本次环评两次信息公示的时间期限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日”的要求；公众参与意见调查时间是在报告书初稿完成，报送环保部门审批之前，符合《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3]103号）相关要求。因此，本次公众参与的程序是合法的。

3.2 程序合法性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内容包括两次网上公示、现场公示、两次媒体公示，符合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调查中除了在问卷上介绍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的情况外，也对被调查者进行有关问题解答。

3.3 对象代表性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采取网络征求意见的形式，主要调查范围为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周边单位、居民等。建设单位通过网上公示、现场公示、媒体公示等不同途径进行了同步公开公示，确保公示信息的覆盖及传达，故调查结果是具有代表性的。

3.4 结果真实性分析

建设单位针对本次环评进行了三种方式同步公开公示，并向被调查者清楚表述了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大柳左溪寺郎庙山矿区饰面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复绿项目的情况，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和拟采取的措施，公示期间并未收到调查单位及个人的意见。调查结果反映了公众的真实意见。

综上，从以上四个方面分析，本次环评的公众参与调查有效。

3.5 小结

本项目公示以来，十堰绿鑫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未接到公众的函和电话咨询，也无人到单位反映情况。所以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调查结论以公示情况为依据。

公众参与意见分析结果表明，当地公众对该工程的建设无反对态度，认识到该工程对促进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和环境影响的最大限度控制。对于公众担忧的环境影响问题以及提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的建议，评价单位根据公众意见并经科学论证提出了具体的防治措施。